



# 長照十年計畫 中程計畫（101-104年）調整方案



行政院衛生署  
100年4月



## 報告大綱

- 壹、依據
- 貳、長照十年97-100年成果
- 參、101-104年面臨之挑戰
- 肆、長照十年101-104年計畫調整方案
- 伍、討論議題



# 長期照護制度的規劃與立法

96年4月3日院臺內字第0960009511號函「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之旗艦計畫」

## 第一階段

長照十年計畫  
97-106年

資源整備，動態調整  
(建構長照服務網絡先驅計畫)

接軌長照服務法  
轉為  
長照服務網計畫

## 第二階段

長照服務法

立法與推動  
100年

健全發展長照服務體系  
確保服務品質

## 第三階段

長照保險

立法與推動

普及長照服務

3



# 長照十年計畫規劃內容

- ◆服務對象與項目
- ◆整合照顧管理系統
- ◆發展人力資源及服務方案
- ◆引進民間參與長期照顧服務
- ◆整合資訊系統
- ◆財務制度規劃



## 貳、長照十年計畫 97-99年成果

5



## 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項目及補助內容

### (一) 照顧服務：

(含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服務)

- 依個案失能程度補助服務時數：  
輕度：每月補助上限最高25小時；僅IADLs失能且獨居之老人，比照此標準辦理。  
中度：每月補助上限最高50小時。  
重度：每月補助上限最高90小時。
- 補助經費：每小時180元計(隨物價指數調整)
- 超過政府補助時數者，由民眾全額自行負擔。

### (二) 居家護理：

除現行全民健保居家護理給付2次以外，經評定有需求者，每月最高再增加2次。每次訪視服務費以1,300元計。

### (三) 社區及居家復健：

對失能無法透過交通接送使用健保復健資源者，每人最多每星期補助1次，每次訪視費用1,000元

### (四)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補助金額為每10年內以新台幣10萬元為限，但經評估有特殊需要者，得專案酌增補助額度。

### (五)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最高每人每天補助一餐，每餐以50元計。

### (六) 喘息服務：

- 輕度及中度失能：每年最高補助14天。
- 重度失能：每年最高補助21天。
- 可混合搭配使用機構及居家喘息服務。
- 每日以1,000元計。

### (七) 交通接送服務：

補助重度失能者使用交通接送服務，以滿足就醫與使用長照服務為目的，每月提供車資補助4次(來回8趟)，每次以190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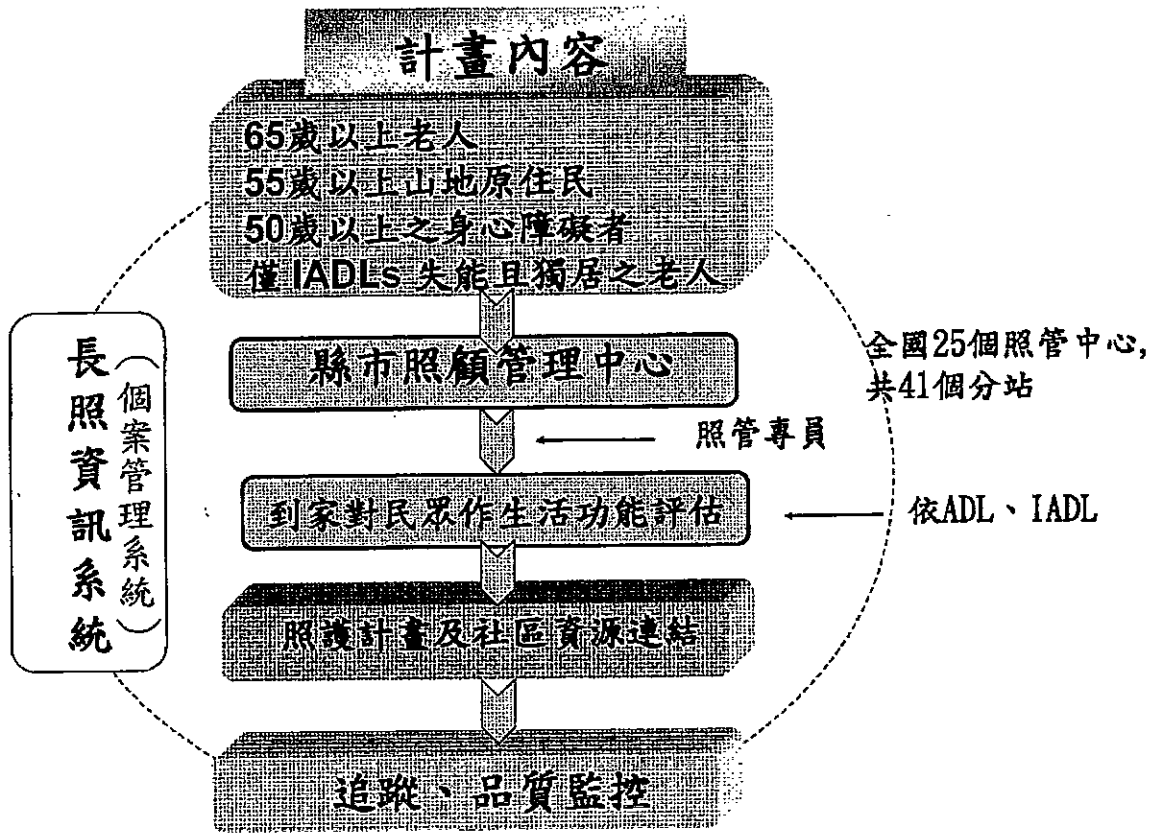
### (八) 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 家庭總收入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1.5倍之重度失能者：由政府全額補助。
- 家庭總收入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1.5倍之中度失能者：經評估家庭支持情形如確有進住必要，亦得專案補助。
- 每人每月以18,600元計。



#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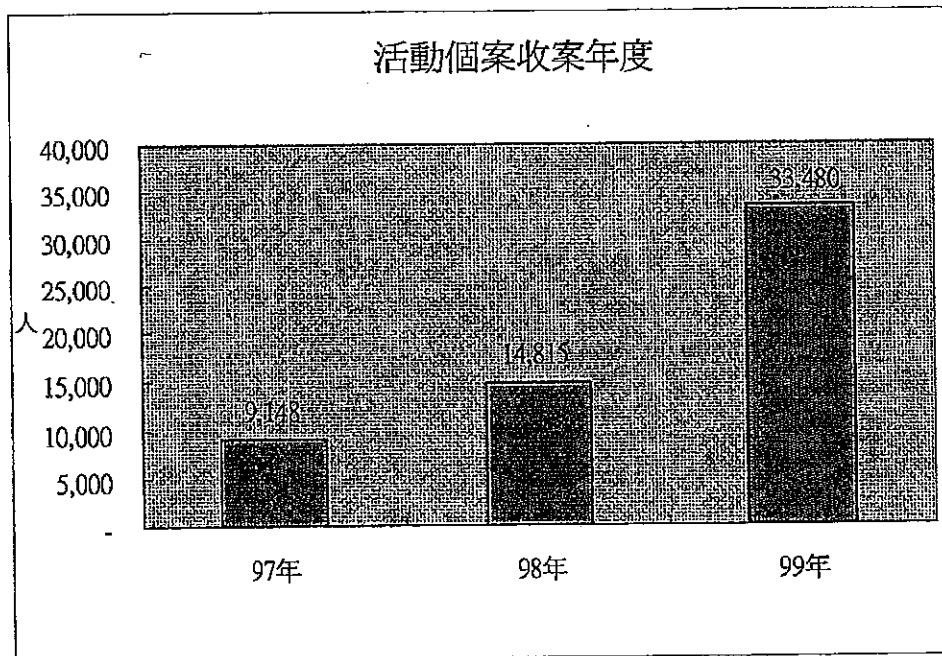
(自97年起推動)



7



## 97-99年服務人數



- 自97年4月開辦，至99年12月底，申請長照服務人數共94,630人，經評估後需提供服務之人數為70,567人 (佔74.6%)
- 現行長照十年提供服務量佔失能人口比例：97年為2.3%，98年為5.7%，至99年達16.3%

37

8



## 長照十年計畫97-99年服務個案分析

- ◆ 性別：女性佔**53%**，男性佔**47%**
- ◆ 身分別：原住民佔**3.4%**（全國原住民佔**2.2%**）
- ◆ 經濟狀況：
  - 一般戶佔**73.3%**
  - 中低收入戶**13.9%**（全國中低收入戶佔**4%**）
  - 低收入戶佔**12.8%**（全國低收入戶佔**1%**）
- ◆ 失能程度
  - 重度失能者佔**51.5%**
  - 中度失能佔**20.2%**
  - 輕度失能者佔**28.3%**
- ◆ 家庭照顧者
  - 兒女照顧佔**49.3%**，配偶佔**34.8%**次之
  - 女性照顧者佔**60.5%**，男性照顧者佔**39.5%**

9



## 長照機構及人力成長及經費執行情形

- ◆ **97年至99年**，長照機構床數成長**4872床**（約**1.1倍**）。
- ◆ **97年至99年**，護理人員人力成長**616人**（約**1.2倍**），照顧服務員成長**1948人**（約**1.2倍**）。
- ◆ **97年至99年**長照十年計畫實際執行經費約**48.54億元**。



## 參、101-104年面臨之挑戰

- ◆長照服務對象未全面含括於長照十年計畫
- ◆長照服務法之新立制度有待建立
- ◆長照人力仍不足
- ◆資源分布不均，機構品質待提升
- ◆長照資訊系統待整合



## 肆、長照十年計畫 101-104年調整方案

- ◆服務對象之擴增及財務規劃
- ◆服務人力
  - 培訓、認證及登錄
  - 個人看護者之需要評估及訓練
- ◆長照機構管理之整合及品質提升
- ◆長照服務管理機制之強化
- ◆資訊系統之建置及整合
- ◆長照服務網計畫之規劃及推動



## 服務對象之擴增及財務規劃-人數預估 (1/3)

估計101至104年服務對象之增加

- ◆ 隨人口結構改變，老化及失能人口增加：  
由40.7萬人成長至48.6萬人，成長20%
- ◆ 符合長照定義但現行長照十年計畫未含括之對象：
  - 65歲以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之失能者  
至104年成長至5.2萬人，約佔失能人口8%。
  - 50歲以下身心障礙者  
至104年成長至10.1萬人，約佔失能人口14%
  - 條件排除者  
至104年成長至14.4萬人，約佔失能人口19%

13



## 服務對象之擴增及財務規劃-財務預估(2/3)

- ◆ 依十年計畫現行之補助內容及頻率，人口自然增加之經費需求，逐年每年約增3億元至7億元。
- ◆ 增加65歲以下低收及中低收入者，逐年每年約增1.6億元至3.4億元。
- ◆ 增加50歲以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逐年每年約增1.4億元至2.6億元。
- ◆ 增加十年計畫原排除條件者，逐年每年約增1.5億元至2.5億元。

# 服務對象之擴增及財務規劃(3/3)

(經費單位：百萬)



年度	人口成長自然增加 <sup>2</sup>				擴大服務對象 <sup>3,4</sup>		
	失能人數	行政費	服務費	小計	65歲以下 低收及中低 收入戶	50歲以下 身障者	納入原排除 條件者 <sup>5</sup>
101	424,566	265	2,231	2,496	經費 164 人數 56,911	148 100,346	156 142,846
102	443,939	319	2,682	3,002	經費 329 人數 57,309	289 100,838	312 143,172
103	463,975	377	3,169	3,564	經費 494 人數 57,572	435 101,332	469 143,467
104	486,403	456	3,834	4,290	經費 725 人數 57,754	641 101,829	689 143,703
105	512,860	481	4,042	4,523	經費 1,069 人數 57,682	902 102,328	941 143,940
106	555,451	521	4,378	4,899	經費 977 人數 52,707	907 102,829	942 144,087

備註：

1. 人口增長自然增加經費之推估，係以失能人數使用服務涵蓋率20%至30%估算。
2. 因對長照服務瞭解增加，擴大服務對象失能人數接受服務之比率，以逐年成長5至8%估算。
3. 納入原排除條件者：係指聘有外籍看護工者，不含50歲以下身障者及長期機構式服務經費。

15



## 服務人力之培訓、認證及登錄(1/2)

### ◆現況：

➤ 長照服務法施行後2年內長照人員應接受公告之訓練及認證，且須登錄於長照機構

➤ 需培訓之人力

- 長照人員包括評估人員、照顧服務員、教保員、社工、各類醫事專業人員等，目前已在執行所界定之長照服務者約33,000人。
- 至104年各類長照服務人力之缺口超過5萬人，其中以照顧服務員45,309人為最多。





## 服務人力之培訓、認證及登錄(2/2)

- ◆ 規劃長照人員訓練課程，各類人員有不同規劃。以醫事人員為例，共分三階段：
  - Level I 共同課程，加強長照基本知能；
  - Level II 專業課程，發展個別專業照護能力；
  - Level III 整合性課程，強化跨專業及整合能力。
- ◆ 建立照顧服務人才資料庫，認證、登錄作業。
- ◆ 培訓原住民與偏遠地區在地長照人力
  - 培訓社區中通曉原住民母語之評估專員針對社區失能個案進行評估
  - 鼓勵並獎助聘僱在地專業服務人力
  - 鼓勵並培訓原住民與偏遠地區居民成為照顧服務員

17



### 101-104年長照專業人力預估培訓數

單位：人

服務人力	104年 需求量	101-102年 在職人力培訓 (101年完成課程內容 規劃及認證作業)	103-104年 儲備人力應培訓量
照顧服務員	48,569~64,300	18,991	29,578~45,309
照顧服務督導	2,742~4,212	550	2,192~3,662
社工人員	1,986	1,308	678
護理人員	7,861~11,423	7,202	659~4,221
復健人員	831~1,291	336	495~955
照顧管理專員	818	268	550
照顧管理督導	164	39	125

註1 照顧管理專員及督導104年需求量，引自長照十年計畫核定版低推估。

註2 104年需求量依經建會陳惠姿(2009)「長期照護保險法制服務提供及服務人力之評估」100年及107年需求按比例推算



# 個人看護者之需要評估及訓練

## ◆ 現況

- 現行長照十年計畫與外籍看護工評估制度不同
- 97-99年本國及看護工媒合成功率為0.08%

## ◆ 依長照服務法草案，未來外籍看護工訓練及聘僱評估之規劃：

- 訓練：新進外籍看護工來台後需接受職前訓練，內容為基本安全衛生知能。

### ➢ 評估：

- 對象：新申請評估者。
- 流程：派案評估取代民眾自行選擇評估機構，務使評估確實可靠。
- 工具：聘僱前之需要評估，將與長照評估整合。
  - \* 以日常生活功能（例：進食、移位、如廁、洗澡等），及是否需24小時看護之評估為主。
  - \* 將召開專家學者及地方政府會議共同研商。
- 督審機制：評估結果資訊化，抽審異常高通過率者或機構。

19



# 長照機構管理之整合及品質提升

## ◆ 依長照服務法草案，宣導及輔導原分別隸屬社政及衛政之長照機構依整合之設立標準及程序完成設立等程序

## ◆ 推動社政、衛政整合型長期照護機構評鑑

- 100年整合評鑑流程、指標、基準及計分方式
- 101年辦理長期照護機構整合型評鑑試評

## ◆ 評鑑整合發展策略：

- 訂定居家式、社區式服務評鑑流程及基準
- 逐年展開各類長照機構整合型試評及評鑑
  - 100年護理之家試評
  - 101年護理之家評鑑；老人福利機構試評
  - 102年老人福利機構評鑑；身障機構、榮家及其安養中心試評
  - 103身障機構、榮家及其安養中心評鑑；居家、社區式服務單位試評

43

20



# 長照服務管理機制之強化

## ◆強化社政衛政資源整合

- 輔導各縣市須以局處協調處理長照服務資源之整合與管理業務。
- 加強各縣市社衛政運用長照資訊網資料庫，統計分析長照需求及供給狀況，並據以研擬區域長照發展計畫。

## ◆落實長照服務管理制度

- 依長照服務法草案，輔導轉銜為公費服務項目之認定評估機構。
- 強化長照管理中心核心功能，提供長照需要評估，擬訂照護計畫、社區長照資源聯結、監督服務品質及其他評估機構之運作。
- 定期評估與輔導各縣市長照管理中心之運作情形，提升其服務功能與績效。

21



# 資訊系統之建置及整合 (1/2)

## ◆現況：

### ➢現行長照相關資料：

- 內政部「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照顧服務人力資料庫」等
- 衛生署「醫事管理系統」、「長期照護資訊網」、「護理之家個案管理」等

### ➢整合長照資訊系統：透過長照服務資源資訊平台轉換與系統整合作業，有效整合長照資訊，包括：

人力、機構、個管資料及區域分布



## 資訊系統之建置及整合 (2/2)

### ◆建立服務資源系統

- 完成社、衛政相關資訊系統盤點作業
- 長照相關資訊系統整合及建置資訊平台雛型
- 整合服務資訊網，包括資源配置、個案通報、照顧管理、服務提供、服務品質監測、行政等。
- 建置長期照顧資料庫，定期分析服務現況與品質。

### ◆建立人力資源系統

- 建置長照人力繼續教育資訊系統
- 完成長照人員資格認證
- 擴充長照人力訓練資訊系統
- 完成長照人員登錄系統(含社工及照服員)
- 資訊系統訓練及推廣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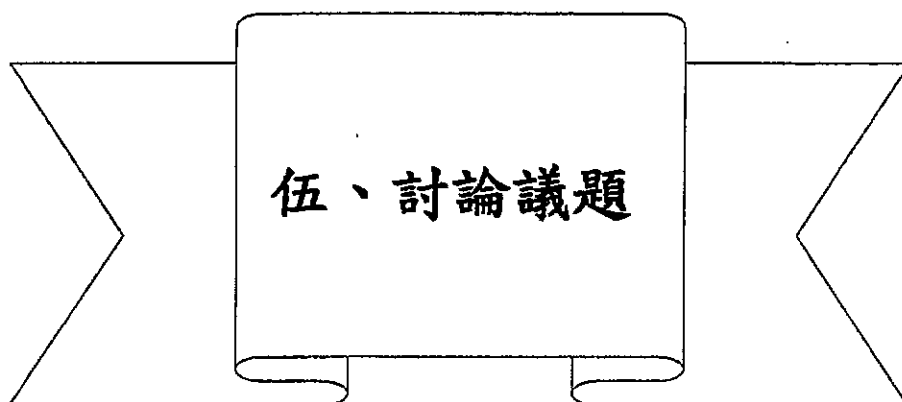


## 長照服務網計畫之規劃及推動

- ◆盤點各類長照資源，建立長照資源分佈資料檔
- ◆合理劃分長照服務網區，研訂區域資源指標  
**22大區、52中區及368小區**
- ◆訂定區域資源分佈、品質維護、人力配置及發展指標及計畫
- ◆均衡發展長照服務資源：長照機構、長照人力
  - 規劃各區域長照資源配置
  - 獎助資源不足區域(偏遠地區)發展社區化長照資源及培訓在地人力
  - 發展及強化新型長照服務模式
  - 培訓多元長照人力：服務人力、評估人力、特殊專長照護之培訓

45

24



## 討論議題一

### 長照十年計畫服務拓展之優先順序

- ◆ 增加補助對象
  - \*經濟弱勢者、身心障礙者、原排除條件者
- ◆ 增加特殊服務
  - \*由目前一般性服務，發展提供特殊族群服務
- ◆ 擴增服務內容
  - \*提供更高各項之服務頻率及內容之服務

上述項目之優先順序提請討論



## 討論議題二

### 服務對象擴展之優先順序

除依人口結構自然成長符合現行長照十年計畫之對象應欲納入服務對象外，依長照服務法，尚未納入十年計畫補助之對象：

- 65歲以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者  
    預估逐年每年約增1.6億元至3.4億元。
- 50歲以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預估逐年每年約增1.4億元至2.6億元。
- 長照十年計畫原排除條件者  
    預估逐年每年約增1.5億元至2.5億元。

◆上述項目之優先順序提請討論

27



# 謝謝聆聽



47

28